

政府就營辦體育爭議解決先導計劃邀請提交建議書  
\*\*\*\*\*

律政司今日（六月三十日）邀請有意營辦為期兩年的體育爭議解決先導計劃（先導計劃）的爭議解決機構及網上爭議解決機構提交建議書。

《行政長官 2024 年施政報告》公布，政府會研究為體育爭議設立解決制度，推廣體育仲裁，發揮香港爭議解決的體系優勢。就此，政府支持業界於二〇二五年內在香港推出先導計劃。

律政司已擬備邀請文件，為先導計劃物色合適的管理機構及科技服務供應商。獲委任的爭議解決機構將負責管理先導計劃，並就調解及仲裁提供機構支援；而為推動更廣泛使用法律科技及網上爭議解決服務，管理機構須夥拍一家網上爭議解決機構為科技服務供應商，提供先導計劃所需的科技基建和支援。有興趣的爭議解決機構及網上爭議解決機構可就先導計劃提交聯合建議書。

所有聯合建議書必須連同全部所需資料及證明文件，在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下午五時或之前以電郵（[lead@doj.gov.hk](mailto:lead@doj.gov.hk)）送達律政司或由專人送交至中環下亞厘畢道 18 號律政中心中座地下收集箱。

有關詳情請瀏覽律政司[網頁](#)。

完

2025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一）